

证券代码：603806

证券简称：福斯特

公告编号：2023-108

转债代码：113661

转债简称：福 22 转债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47号）核准，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03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3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170,283.02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23,829,716.98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2022）648号”《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9日、2023年9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对“福22转债”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变更。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根据上述公告，公司、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用途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本公司	33050161732700002057	募集资金临时存放	正常使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本公司	19055101040030439	“年产 2.5 亿平方米高效电池封装胶膜项目”	正常使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本公司	1202085129999951839	募集资金临时存放	正常使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本公司	95080078801400004443	募集资金临时存放	正常使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安支行	本公司	353282046725	募集资金临时存放	正常使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本公司	19055101040030421	募集资金临时存放	正常使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本公司	358530100100425606	募集资金临时存放	正常使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杭州福斯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9055101040030496	募集资金临时存放	正常使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95080078801900004445	“年产 1 亿平方米（高分辨率）感光干膜项目”	正常使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19055101040030488	“年产 500 万平方米挠性覆铜板（材料）项目”	正常使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	广东福斯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44381401040010125	“年产 2.1 亿平方米感光干膜项目”	正常使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第二支行		44381401040010133	“年产 6.145 万吨合成树脂及助剂项目”	本次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第二支行		44381401040010117	“3.44M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洲支行	福斯特（嘉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19320401040019229	“3555K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正常使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营业部	福斯特（滁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8112301011700885418	“1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正常使用
越南工商股份制商业银行—黎真分行	越南先进膜材有限公司	123000120037	越南年产 2.5 亿平方米高效电池封装胶膜项目	正常使用
		124000120036		正常使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会支行	广东福斯特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44050167664600000768	年产 2.5 亿平方米光伏胶膜项目	正常使用
		44050167664600000769	3855.04K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正常使用

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根据上述《福斯特：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相关情况，鉴于原募投项目“年产 6.145 万吨合成树脂及助剂项目”拟暂停建设并不再使用募集资金，因此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公司决定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第二支行（账号：44381401040010133）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账户注销手续。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广东福斯特新材料有限公司连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第二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